2022年度

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 月16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二、收入决算表 19

三、支出决算表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

#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二）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全市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拟订并组织落实创业、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四）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社会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落实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办法和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拟订基本养老、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失业、工伤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制定全市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制订相关制度、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督促企业参加工伤保险。

（五）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拟订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拟订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措施。依法督促用人单位在劳动用工、合同签订与履约时，载明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等条款。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国（境）外专家、留学人员来广（回广）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贯彻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指导、监督各级各类技工学校、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履行安全管理责任。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将安全生产责任履行情况作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惩、考核的重要内容。

（九）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和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贯彻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政策，贯彻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十）组织实施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政府奖励表彰工作，承担评比达标表彰等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奖励表彰活动。承办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决定的人事任免事项。

（十一）贯彻执行农民工工作相关政策和规划，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将安全生产纳入农民工技能培训内容。

（十二）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内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三）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五）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贯彻落实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教育等部门拟订。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教育部门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属于行政单位，内设机关党委及20个科室（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规划财务科、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科、人力资源流动科、职业能力建设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工资福利科、农民工工作科、劳动监察科（劳动关系科）、表彰奖励与任免科、养老保险科、工伤保险科、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科、信息化科、调解仲裁管理科、信访科、行政审批科、人事科），下设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4个（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宣传中心、广元市劳动能力鉴定中心、广元市人力资源培训中心）。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3015.65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1.69万元，增长2.09%。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增加了“一卡通”阳光审批系统项目支出。

3015.65万元

2953.96万元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2473.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73.51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50万元，占0.01%。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997.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1.34万元，占64.10%；项目支出1076.10万元，占35.90%。

1921.34万元，占64.10%

1076.10万元，占35.9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015.54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1.97万元，增长2.10%。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增加了“一卡通”阳光审批系统项目支出。

2953.56万元

3015.54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7.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88.16万元，增长29.80%。主要变动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新增“一卡通”阳光审批系统项目支出。

2997.33万元

2309.17万元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7.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18.16万元，占94.02%；**卫生健康支出**53.11万元，占1.77%；**住房保障支出**126.06万元，占4.21%。

2818.1万元，占94.02%

53.11万元，占1.77%

126.06万元，占4.2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997.33**，**完成预算99.4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386.11万元，完成预算98.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代扣的住房公积金和保险提标部分未支付，将结转至下一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341.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0.3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支出决算为464.2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 支出决算为72.2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 支出决算为50.7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240.7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88.8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99.7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5.1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48.0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3.1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26.0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21.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51.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69.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45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3.29万元，下降33.61%。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年初未安排公务出国（境）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96万元，占76.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万元，占23.20%。具体情况如下：

1.5万元，占23.20%

4.96万元，占76.80%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1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9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83万元，下降14.33%。主要原因是2022年受疫情影响，与上年比较公务出差次数减少，公务车使用频率降低。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未更新购置公务用车。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 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1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96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创业、人才队伍建设、人事制度改革、高层次人才引进、劳动关系维权、工伤调查认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所需的

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5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2.5万元，下降62.5%。主要原因是2022年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都大幅降低。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5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就业创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人才队伍建设、人事制度改革、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重点工作以及有关单位来广调研、指导、督查督办、学习交流所发生的接待支出（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4批次，11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50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调研接待6次5670元，学习交流接待2次2550元，督查督办7次6780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9.51万元，比2021年增加11.97万元，增长4.60%。主要原因是2022年我单位牵头火车站卡口防疫值守3个月，防疫物资费用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4.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8万元。主要用于“一卡通”阳光审批系统建设、办公设施设备、家具采购等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1.8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1.8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工作开展。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新增大于50万元的项目（广元市第九届职业技能竞赛）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7个专项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并撰写了自评报告，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1. 名词解释
2. 财政拨款收入：反映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3. 其他收入：反映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
4. 年初结转和结余：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年末结转和结余：反映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其他项目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反映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如：金保工程、社会保障卡建设和运行维护、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化等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维和（项）：反映劳动关系和维权事务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反映与政府津贴相关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有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详情见“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